

所在行政区： 溧水区 _____

环评编号：

审批编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全本公示本)

项目名称 _____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动力电池项目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 _____

建设单位排污申报登记号□□□□□□□□□□

申报日期： 2018 年 7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动力电池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汪先锋	联系人	尤虎			
通讯地址	溧水经济开发区中兴东路 18 号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210000	
建设地点	溧水经济开发区滨淮大道					
立项审批部门	溧水区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项目代码：2018-320117-36-03-536733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占地面积	266700m ²	建筑面积	266700m ²	绿化面积	39957 m ²	
总投资	180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6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6%	
工程进度	2018 年 8 月~2019 年 8 月			年工作日	300 天	
<p>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主要内容概况：</p> <p>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拟投资 180000 万元建设新建工厂项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266700m²，新建生产厂房、仓库、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为 26.67 万 m² 的建筑物。主要建设规模如下：</p> <p>(1) 新建 5 条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年产新能源汽车车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各 1 万套，生产能力共为 3 万套/年。</p> <p>(2) 新建 1 条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组装线，年产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 480 万件。</p> <p>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p>						
能源年用量	电	360×10 ⁴ 千瓦时/年	燃油	-- 吨/年		
	燃煤	-- 吨/年	其它	--		
	燃气	-- 吨/年	--	--		
给排水情况	年总用水量（吨）		4000	年总排水量（吨）		2550
	其中	循环水量（吨）	0	其中	工业废水（吨）	0
		新鲜水量（吨）	4000		生活污水（吨）	2550
	新鲜水来源		市政供水管网	排放去向		溧水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无						

表 1 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1250 吨液压机	HSK--1250--30X20	台	1	新能源 汽车车 门生产 线
2	800 吨液压机	HSK--800--30X20	台	1	
3	630 吨液压机	HSK--630-30X20	台	1	
4	630 吨液压机	HSK--630-30X20	台	1	
5	400 吨机械压机	HSK--630-30X20	台	1	
6	160 吨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JH21-160B	台	5	
7	开卷机	-	台	1	
8	超高强钢辊压机	-	台	1	
9	3D 拉弯机	-	台	2	
10	液压摆式剪板机	QC12Y--6*3200	台	1	
11	悬挂式点焊机	RJ12-W37	台	1	
12	悬挂式点焊机	STN21G--N3ZY	台	1	
13	二保焊机	DN--100	台	1	
14	二保焊机	BMK-12W	台	1	
15	叉车	CP30-A92	台	1	
16	行车	10 吨	台	1	
17	空压机	UD22A-10C	台	1	
18	机器人焊接工作站	-	台	3	
19	移动式焊接烟尘除尘器	-	台	2	
	冲床	-	台	5	
20	锡膏搅拌机	W-X900	台	1	控制器 生产线
21	锡膏粘度测试仪	NDJ-79	台	1	
22	锡膏厚度测试仪	-	台	1	
23	锡膏印刷机	SP3040	台	1	
24	自动贴片机	SM421	台	4	
25	全自动波峰焊机	-	台	8	
26	全自动回流焊机	-	台	4	
27	全自动插片机	-	台	2	
28	在线测试仪	SRC6001	台	1	
29	送板机	-	台	4	
30	收板机	-	台	4	
31	自动电阻成型机	FL-602U	台	1	
32	自动电容成型机	-	台	1	
33	电子数控自动冲压流水线	-	条	1	
34	电力系统	-	套	1	
35	通信、照明用设备	-	套	1	
36	空调动力系统	-	套	1	
37	通信系统	-	套	1	
38	精密电阻焊接机	MSW-5000B	台	2	
39	试做流水线	8M	条	2	

40	焊台	白光	台	4	产线
41	电动螺丝批	-	台	2	
42	电池分选机	-	台	1	
43	测试设备	60V20A	套	1	
44	充放电设备	60V50A	台	10	
45	空压机	OX-0.66/8	台	1	

表 2 主要原辅材料

生产线名称	名称	年耗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地点	来源及运输	成分	规格(包装方式)
新能源汽车车门生产线	钢板	200t	50 t	原料库	汽运	--	散装
	焊丝	0.5t	0.25 t	原料库	汽运	锡焊条	袋装
	五金件	1t	0.5 t	原料库	汽运	铁、锡	袋装
	二氧化碳气体	0.1t	0.05 t	原料库	汽运	--	瓶装
控制器生产线	电阻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电容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贴片 IC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三极管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二极管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电感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集成电路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高压盒外壳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PCB 板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冲压底板	1 万套	5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无铅锡条	1.8t	0.5t	原料库	汽运	--	盒装
	无铅锡膏	3t	1t	原料库	汽运	--	盒装
动力电池包生产线	磷酸铁锂电池	480 万只	16 万只	原料库	汽运	--	盒装
	保护板	58 万片	5800 片	原料库	汽运	--	盒装
	管理系统	1.5 万套	150 套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管理系统	5000 组	50 组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CASE(外壳)	60 万套	6000 套	原料库	汽运	--	盒装
	镍带	210kg	210kg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无铅锡丝	300kg	300kg	原料库	汽运	--	袋装

工程内容及评价标准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为了满足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的市场需求和企业的自身发展,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投资 180000 万人民币,在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淮大道征得土地 266700m²,新建生产厂房、仓库、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为 26.67 万 m² 的建筑物,从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的制造,该项目已经得到了溧水区审批局出具的项目代码,预计 2019 年 8 月建成投产,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3 万套新能源汽车零部件、2.4 亿安时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单个电池 50Ah/个,共生产 480 万件/年)的生产规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有关规定,需开展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因此,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在接受委托后,随即组织人员到项目建设场地及其周围进行了实地勘查与调研,收集了有关的工程资料,依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结合该项目的建设特点,编制了此报告,呈报给溧水区环保局审批。

2、项目初筛

①项目选址与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溧水经济开发区滨淮大道,根据溧水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开发区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医药、新材料等支柱产业。本项目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动力电池项目,符合溧水经济开发区的产业定位。本项目位于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内,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符合审查意见中“加工制造业重点发展以汽车零部件制造与加工、食品药品加工……”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与溧水经济开发区规划相符。

②太湖流域条例相符性分析

表 3 本项目与太湖流域条例相符性分析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第四章 水污染防治	第二十八条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动力电池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要求			项目,建成后废水接管至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属于太湖流域内禁止建设的项目。
第三章 污染防治	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四十六条	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相关规定要求。

本项目与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表4。

表4 新建项目初筛情况一览表

初筛内容	项目情况	初筛结果
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鼓励类、限制类与淘汰类,属于允许类;根据《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	相符
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在溧水经济开发区滨淮大道处建设,经预测,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选址可行
生态保护红线	建设项目位于经济开发区滨淮大道,在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辖区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生态服务功能下降。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天生桥风景名胜,本项目距离天生桥风景名胜最近距离为4600米。	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区大气、声环境现状良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本项目建成后不会造成区域各环境要素功能改变。	相符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运营过程中耗电、耗水量在供电、供水负荷范围内	能耗较低
负面清单	对照《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规定》,本项目不属于规定包含的项目 对照《南京市制造业新增禁止和限制目录(2018版)》,南京全市禁止(六合新材料产业园除外)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行业代码3360,指对外来金属物件表面进行电镀、抛光、喷涂、着色等专业性作业加工),本项目行业代码3660,不属于目录包含的项目	相符

3、项目概况

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拟投资 180000 万元建设新建工厂项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266700m²，新建生产厂房、仓库、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为 26.67 万 m² 的建筑物。主要建设规模如下：

(1) 新建 5 条汽车零部件生产线，年产新能源汽车车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各 3 万件；1 件新能源汽车车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为 1 套汽车零部件，因此生产能力共为 3 万套汽车零部件/年。

(2) 新建 1 条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组装线，年产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 480 万件。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5。

表 5 本项目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汽车零部件生产线	新能源汽车车门生产线	新能源汽车车门	1 万套/年	2400h
	电机控制器生产线	电机控制器	1 万套/年	
	整车控制器生产线	整车控制器	1 万套/年	
汽车零部件总计			3 万套/年	
动力电池包生产线		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	480 万件/年	

注：单个电池 50Ah/个，共生产 480 万件/年，因此年产 2.4 亿安时动力电池包

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 (1) 1#生产厂房，占地面积 23040m²，建筑面积 23040m²，1 层，钢结构。
- (2) 2#生产厂房，占地面积 24552m²，建筑面积 24552m²，1 层，钢结构。
- (3) 3#生产厂房，占地面积 43989m²，建筑面积 43989m²，1 层，钢结构。
- (4) 成品仓库，占地面积 5376m²，建筑面积 5376m²，1 层，钢结构。
- (5) 原料仓库，占地面积 15552m²，建筑面积 15552m²，1 层，钢结构。
- (6) 办公楼，占地面积 11520m²，建筑面积 69120m²，6 层，钢筋混凝土结构。
- (7) 1 号门卫房，占地面积 100m²，建筑面积 100m²，1 层，混凝土结构。
- (8) 2 号门卫房，占地面积 100m²，建筑面积 100m²，1 层，混凝土结构。
- (9) 3 号门卫房，占地面积 100m²，建筑面积 100m²，1 层，混凝土结构。
- (10) 1#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26000m²，建筑面积 26000m²，1 层，混凝土结构。

(1)2#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11520m²，建筑面积 34560m²，3 层，混凝土结构。
 (2)3#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1500m²，建筑面积 7500m²，5 层，混凝土结构。
 (3)4#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972m²，建筑面积 4860m²，5 层，混凝土结构。
 (4)5#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1260m²，建筑面积 6300m²，5 层，混凝土结构。
 (5)6#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457m²，建筑面积 457m²，1 层，混凝土结构。
 (6)7#预留用房，占地面积 432m²，建筑面积 432m²，1 层，混凝土结构。
 (7)综合站房，占地面积 3900m²，建筑面积 3900m²，1 层，混凝土结构。
 (8)配电站，占地面积 762m²，建筑面积 762m²，1 层，混凝土结构。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见表 6。

表 6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层数	建筑结构	备注
1	1#生产厂房	23040	23040	1	钢结构	用于汽车车门生产
2	2#生产厂房	24552	24552	1	钢结构	用于控制器生产
3	3#生产厂房	43989	43989	1	钢结构	用于动力电池包生产
4	成品仓库	5376	5376	1	钢结构	产品储存
5	原料仓库	15552	15552	1	钢结构	原料储存
6	办公楼	11520	69120	6	钢筋混凝土	办公用房
7	1 号门卫房	100	100	1	混凝土	
8	2 号门卫房	100	100	1	混凝土	
9	3 号门卫房	100	100	1	混凝土	
10	1#预留用房	26000	26000	1	混凝土	
11	2#预留用房	11520	34560	3	混凝土	
12	3#预留用房	1500	7500	5	混凝土	
13	4#预留用房	972	4860	5	混凝土	
14	5#预留用房	1260	6300	5	混凝土	
15	6#预留用房	457	457	1	混凝土	
16	7#预留用房	432	432	1	混凝土	
17	综合站房	3900	3900	1	混凝土	
18	配电站	762	762	1	混凝土	

4、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1) 给排水

①给水

厂区的给水由南京溧水开发区自来水管网（DN200）引入，经厂区内给水系统供给厂房及办公区用水，年新鲜用水量为 4000t/a。

②排水

雨水排放和管网设置：建设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屋面雨水及地面雨水经收集后，接入项目雨水管网，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污水排放：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汇集到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供电

建设项目新建供电变（配）电所，内设高压开关柜、电力变压器、低压开关柜、UPS 及高压开关柜配套的直流及信号系统设备。

(3) 储运

本项目建设原料仓库和产品仓库各一座，产品仓库建筑面积为 5376m²，原料仓库建筑面积为 15552m²，用于原料和产品的储存。

(4) 绿化

建设项目绿化面积 39957m²，全厂绿化率 14.98%。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7。

表 7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4000t/a	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	2550t/a	经污水管网排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供电	360×10 ⁴ 千瓦时/年	10KV 干式变压器，4 台
贮运工程	原料库	15552m ²	--
	成品库	5376m ²	--
环保工程	集气罩+布袋除尘	/	粉尘处理效率 90%达标排放
	化粪池	/	若干个，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0m ²	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安全储存，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固废处置单位处置，做到零排放。
		危险固废暂存库 100m ²	
噪声	选取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局部消声、隔音；厂房隔音等。		

5、员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新增员工 200 人，工作制度实行单班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

间 2400 小时。

6、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位于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淮大道，建设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3。

7、周围环境概况

项目所在地距一千河 130 米，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天生桥风景名胜区，本项目距离天生桥风景名胜区最近距离为 4600 米。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

8、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未建设，计划 2018 年 8 月开工，建设周期为一年，预计 2019 年 8 月投产。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原为空地，无相关环境问题。

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锡及其化合物参照《苏联工作环境空气和居民区大气中有害无机物的最大允许浓度》。具体数值见表 8。

表 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浓度限 (mg/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1小时平均	0.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 标准
	日平均	0.15	
	年均	0.06	
NO ₂	1小时平均	0.2	
	日平均	0.08	
	年均	0.04	
PM ₁₀	日平均	0.15	
	年均	0.07	
锡及其化合物 ^[1]	一次浓度	0.064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锡及其化合物参照前苏联车间工作区最大容许浓度 2mg/m³，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第二章第七部分公式 $\ln C_m = 0.607 \ln C_{\text{生}} - 3.166$ （无机化合物）计算得出居住区大气中得一次最高允许浓度限值；式中：C_m—环境空气质量标准（mg/m³）；C_生—车间空气中的最高允许浓度限值（mg/m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水地表（环境）功能区划》，一干河、溧水河执行《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IV类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四级标准，详见表 9。

表 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项目	IV类标准值	标准来源
pH	6-9（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中IV类 标准
COD	≤30	
TP	≤0.3	
NH ₃ -N	≤1.5	
TN	≤1.5	

石油类	≤0.5	
SS	≤60	水利部标准《地表水资源标准》(SL63-94)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南京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调整方案》(南京市人民政府, 2014年1月27日),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3类声环境功能区, 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10。

表10 声环境质量标准

噪声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65 (dB(A))	55 (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产生的锡及其化合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表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锡及其化合物	8.5	15	0.31	0.2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废水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废水接管至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尾水排入一干河。建设项目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尾水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中相关标准限值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一干河。详见表12。

表12 污水接管及排放标准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	接管标准	尾水排放
1	pH	6.5~9.5	6~9
2	COD	500	50
3	SS	400	10
4	氨氮	45	5 (8)
5	总磷	8	0.5
标准来源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相关标准限值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注：括号外数值为>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具体限制见表13；运营期项目声环境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14。

表13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执行标准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中标准	70	55

夜间噪声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15dB(A)。

表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65	55

总量控制指标

表 15 建设项目总量控制一览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水	水量	2550	0	2550	2550
	COD	1.275	0.255	1.020	0.128
	SS	1.02	0.255	0.765	0.026
	氨氮	0.115	0.026	0.089	0.013
	TP	0.0204	0.0127	0.0077	0.0013
有组织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0.0118	0.01062	--	0.00118
无组织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0.0013	0	--	0.0013
固废	一般固废	68.82	68.82	--	0
	危险废物	0.002	0.002	--	0

建设项目总废水排放量为 2550t/a，废水中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分别为 COD 1.275t/a、SS 1.02t/a、NH₃-N 0.115t/a、TP 0.0204t/a，经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放总量为 COD 0.128 t/a、SS 0.026 t/a、NH₃-N 0.013t/a、TP 0.0013t/a，排放总量指标纳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范围内；固废零排放。本项目新增有组织废气排放污染物总量为：锡及其化合物 0.0118t/a，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物总量为：锡及其化合物 0.0013t/a。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南京市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规划

1、规划范围

东至宁高高速，南至沙河路，西至秦淮河（一干河），北延伸至周家边，曹家庄一线，规划总面积约 16 平方公里。

2、规划用地布局

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规划片区空间整体结构为：“一心、两轴、五片区”的布局形态。

（1）一心：园区综合服务中心，位于规划区北部山体周边区域，比较均衡的服务于整个园区。

（2）两轴：①滨淮大道产业发展轴、交通联系轴：滨淮大道除以其作为园区南北方向干道的地位而具有交通联系轴的特性之外，还是一条产业发展的序列轴。②秦淮河城市景观轴：新河道紧邻片区西侧，老河道穿过片区南部区域，河道两侧的绿带景观，以及处于园区中心的位置都使其成为园区的景观轴线。

（3）五片区：以滨淮大道、五号路、联三高速及老秦淮河道为界划分成一个居住片区、三个工业片区、一个高新技术研发片区。

3、产业定位

整个西区工业以加工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加工制造业重点发展以汽车零部件制造与加工、食品药品加工、机械与装备制造等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引进发展部分临空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着力引进和发展一批具备高科技含量和一定自主创新能力的高新科技企业，为本地区产业结构升级奠定基础。

4、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

①水源和水厂

西区现状为溧水水厂供水，未来结合引江供水工程，实现区域联合供水。

②管网布局

在开发区建成区道路下敷设有 DN150-DN300 给水次干管。

(2) 排水工程

①排水体制

规划区建成区内采用雨污分流制，其余地区目前仍以雨污合流制为主。

②污水处理厂

目前宁高高速以西、长乐大道以北地区污水经收集后排至柘塘污水处理厂，待西区污水处理厂正式投入运行后，该部分地区污水排入西区污水处理厂。长乐大道以南地区污水，经收集后排至秦源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建成区的秦源污水收集系统的骨架基本形成，沿河道敷设 d500~d1200 污水截流主干管。

③雨水排水

依托现有雨水泵站就近排入河流。

(3) 供热

西区供热依托秦源热电有限公司，并预留其扩建用地。西区全部采用蒸汽管网。秦源热电烟气排放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表 2 中规定的燃气轮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氨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

(4) 供电工程

①电源

目前区内电网是南京电网的一部分，隶属华东电网。溧水电网现有 220kV、110kV、35kV 三个电压等级。此外，规划区东北侧有 500kV 武南线。

西区现拥有 1 座热电厂——秦源热电厂，南京秦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规模为 3×UG75/5.3-M5 锅炉和 2×C15-4.9/0.98-2 汽轮发电机组；4 座 110kV 变电站即 110kV 小湾变、110kV 双塘变、110kV 乌山变以及 110kV 柴山变。电力波动幅度 $\leq\pm 5\%$ ，供电可靠率 $\geq 99.7\%$ 。

②电网

溧水区境内现有 220kV 电源 8 条：220kV 廻溧#1 线、廻溧#2 线、220kV 殷溧线、220kV 东溧线及 220kV 龙溧线。110kV 电源有 10 条，线路长度 124.6km，电缆 0.42 km；35kV 电源有 28 条，线路长度 222.23km，电缆 2.93km。

(5) 燃气工程

项目区内现状气源为液化气、天然气，液化气来自南京炼油厂、扬子石化。

溧水经济开发区有液化气灌装站 1 座，即南京金鲁溧城燃气有限公司液化气灌装站，储气 100m³；另有位于溧水经济开发区的 CNG 供气站（洁宁燃气）1 座。

《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跟踪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6 年 9 月通过了溧水区环保局的审查（溧环规[2016]4 号）。

本项目位于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内，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符合审查意见中“加工制造业重点发展以汽车零部件制造与加工、食品药品加工……”的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 2017 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全市环境质量总体稳定。环境空气质量较上年有所改善；水环境质量同比基本持平，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持续优良；声环境质量和辐射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建设项目所在区域质量状况如下：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64 天，同比增加 22 天，达标率为 72.3%，同比上升 6.2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62 天，同比增加 6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01 天（其中：轻度污染 83 天，中度污染 15 天，重度污染 2 天，严重污染 1 天），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和 O₃。全年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40 $\mu\text{g}/\text{m}^3$ ，超标 0.14 倍，同比下降 16.7%；PM₁₀ 年均值为 76 $\mu\text{g}/\text{m}^3$ ，超标 0.09 倍，同比下降 10.6%；NO₂ 年均值为 47 $\mu\text{g}/\text{m}^3$ ，超标 0.18 倍，同比上升 6.8%；SO₂ 年均值为 16 $\mu\text{g}/\text{m}^3$ ，达标，同比下降 11.1%；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5 毫克/立方米，达标，较上年下降 16.7%；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58 天，超标率为 15.9%，同比增加 0.6 个百分点。

2. 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17 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同比总体持平，全市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 22 个地表水断面中，III类及以上的断面 16 个，占 72.7%，同比上升 9.1%，无劣于 V 类水质断面。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功能区划，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7 分贝，同比下降 0.2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为 53.7 分贝，同比下降 0.1 分贝。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 243 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8.2 分贝，同比下降 0.1 分贝；郊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7.3 分贝，同比下降 0.7 分贝。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8 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 97.3%，同比持平；夜间噪声达标率为 94.6%，同比上升 8.0 个百分点。

周围环境概况及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内无居民点等保护目标，具体见表 16，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

表 16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周围大气环境	—	500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水环境	一干河	北	130	小河	《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IV类标准
声环境	周围声环境	--	200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生态环境	天生桥风景名胜 区	东南	4600	--	《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二级管控区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一、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本项目年产新能源汽车车门、电机控制器、整车控制器各 1 万套，生产能力共为 3 万套/年。

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1、汽车车门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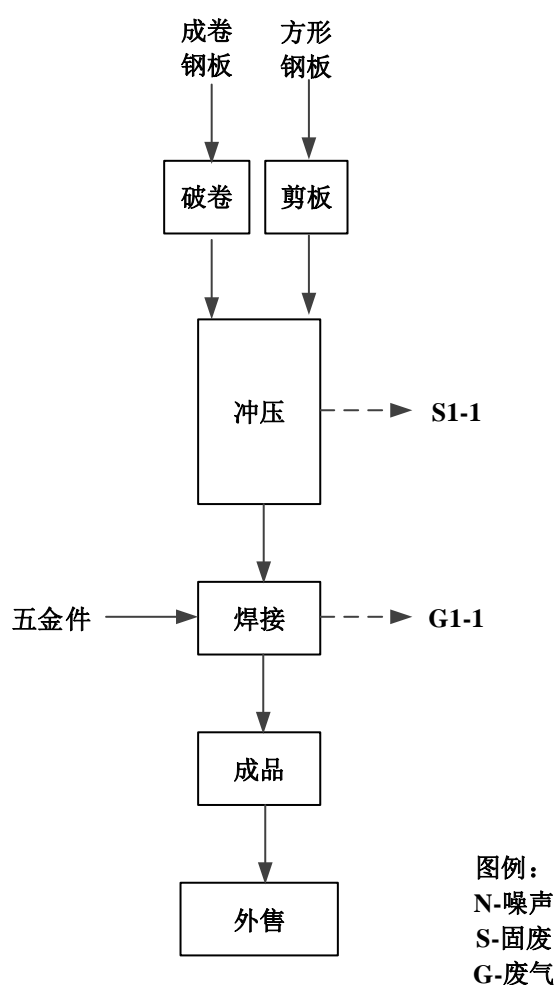


图1 汽车车门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介绍:

(1) 破卷、剪板：生产中使用的钢板分为已经下料完成的方形钢板和成卷的钢板。其中，方形钢板供大型冲床（1250 吨冲压线）处理，外购的方形钢板在原料区暂存。生产时利用液压剪板机将钢板进行下料，分割为相应尺寸的钢板。

然后送冲床加工。成卷钢板专门供 160 吨冲压线使用，设置一台开卷机，为 5 台设备连续供料。

(2) 冲压：冲压过程为多台设备流水操作，分别完成冲孔或者变形等工艺，从而完成冲压工艺。

将钢板送至冲床，并放置在相应的模具上，完成冲压工序，然后再将毛坯件送至下一台冲床进行冲压。冲压完毕部分工件即为成品，人工检验后可外售或自用，部分工件需送焊接工序。该工序产生废边角料（S1-1）。

(3) 焊接：车身零部件焊接是将外购的五金件（螺母等）焊接到工件上，分为点焊和二保焊两种。该工序产生废气锡及其化合物（G1-1）。

①点焊是电阻焊的一种，原理是工件和五金件组合后通过电极施加压力，利用电流通过接头的接触面及邻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进行焊接。过程主要是利用悬挂式点焊机进行，单次焊接时间为 1s-3s。焊接过程产生微量烟尘。

②企业共设置两个二氧化碳保护焊工位。二保焊是采用焊丝，将工件和五金件焊接在一起。焊接过程产生少量焊接烟尘。企业拟设置集气罩和布袋除尘器（焊接烟尘集气效率 90%、净化效率 90%）对焊接烟尘进行净化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以无组织排放。

2、控制器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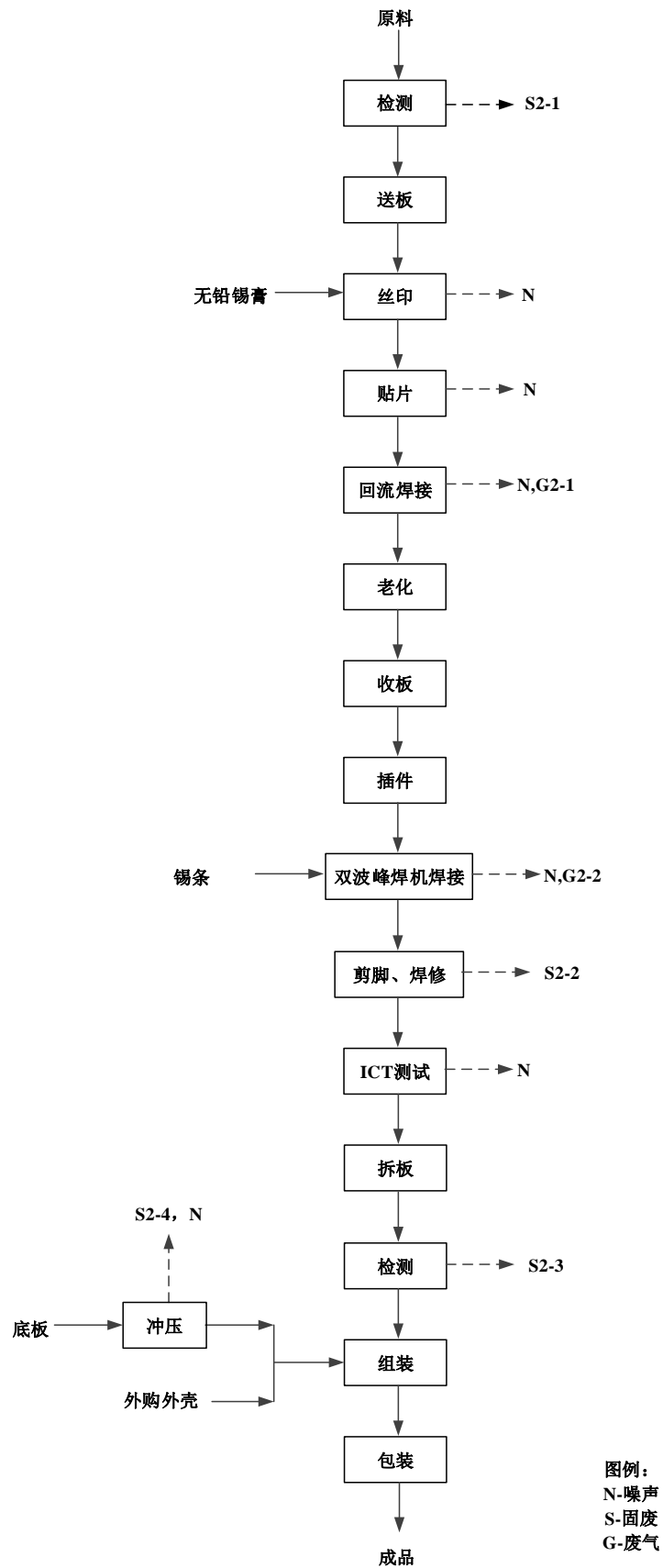


图 2 控制器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1) 检验：外购的元器件和 PCB 板进厂检验，检验合格的进入生产工序，不合格的直接返回供应商。该工序产生不合格品（S2-1）。

(2) SMT 加工工序：该工序包含送板、丝印、贴片、回流焊、老化、收板流水线操作。首先通过送板机将整块 PCB 线路板输送到锡膏印刷机内，然后在 PCB 板上将锡膏漏印到 PCB 的焊盘上，再由贴片机将电子元件粘贴到 PCB 板上，然后回流焊机加热焊接，将电子元件固定在 PCB 板上，最后在老化室内进行老化，即采用空调系统加热，控制在 40℃左右。最后由收板机将加工好的 PCB 板叠放起来。该工序产生丝印噪声（N）、贴片噪声（N）、回流焊接噪声（N）和焊接废气锡及其化合物（G2-1）。

(3) 插件：从 SMT 出来的电路板进行机械手插装。主要是一些不能表贴的过孔器件需要进行插件操作。

(4) 双波峰焊机焊接：将插件好的 PCB 板再通过双波峰焊机焊接，将插装的电子元件焊接在 PCB 板上。该工序产生一定的噪声（N）和废气锡锡及其化合物（G2-2）。

(5) 剪脚、焊修：将 PCB 板上多余的插件脚、焊点清理干净。该工序产生锡渣（S2-2）。

(6) ICT 测试：由 ICT 测试仪检测 PCB 板的性能。该工序产生一定噪声（N）。测试仪不涉及辐射。

(7) 检测、组装：通过示波器、万用表、耐压测试仪等工具检测 PCB 板性能，合格者即可进入组装工序。将检测合格的 PCB 板和产品外壳（外购）、底板冲压件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后进入成品库待售。该工序产生不合格品（S2-3）。

二、动力电池包生产线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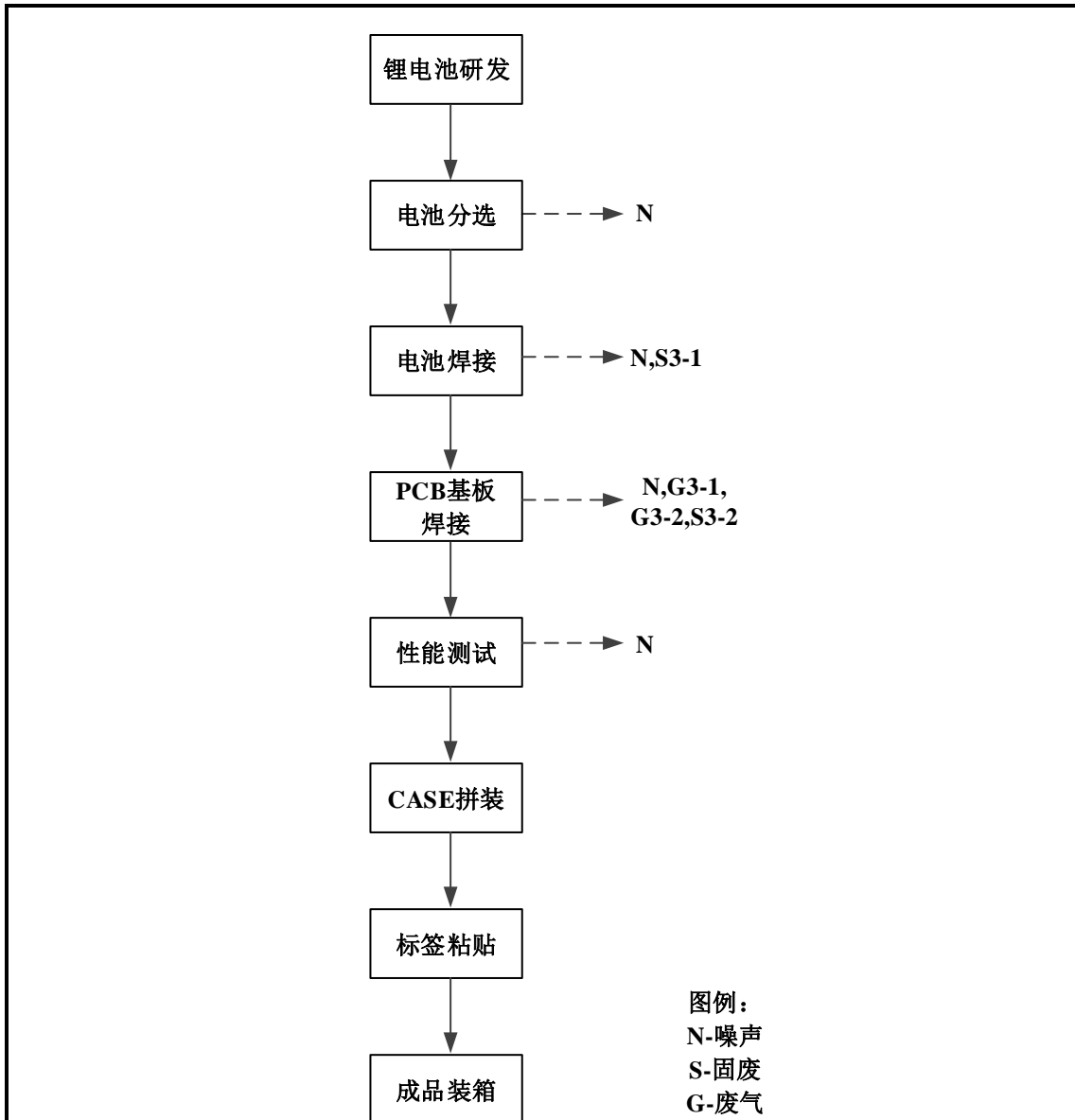


图 3 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包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介绍：

(1) 锂电池研发：使用计算机进行建模；

(2) 电池分选：外购的锂电池经电池分选机分选出电压一样的电池，该工序产生一定的噪声 N；

(3) 电池焊接：利用镍带将分选出的电池经精密电阻焊接机进行并联或串联，组成一个电池组（精密电阻焊接机施压并通电，产生瞬间高温 1500℃左右，电池的正极或负极与镍带的接触点处焊为一体），该工序不产生焊接烟尘，仅产生一定的噪声 N 以及废镍带 S3-1；

(4) PCB 基板焊接：使用焊台将管理系统或保护板和电池焊接在一起，即

为半成品，该工序产生锡及其化合物 G3-1、焊尘 G3-2、废锡丝 S3-2 以及一定的噪声 N；

(5) 性能测试：使用测试设备对半成品进行检测，该工序产生一定的噪声 N，测试设备不涉及辐射；

(6) CASE 拼接：将放入外购的外壳中进行人工拼装；

(7) 标签粘贴、成品装箱：人工将外购的标签贴于外壳上，即为成品；最后成品装箱入库。

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类型：

一、施工期污染情况

1、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污水和建筑施工废水。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TP、动植物油，其中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约 350mg/L、SS 约 250 mg/L、NH₃-N 约 30 mg/L、TP 约 3 mg/L、动植物油约 10 mg/L。建筑施工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石油类。

2、废气

施工期间频繁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等，这些车辆及设备的运行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和碳氢化合物 HC 等，同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管道挖掘、土石方的堆积，弃土回填和装卸过程中可能产生一些扬尘，将影响周边环境空气质量。

3、噪声

本项工程施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作业噪声、施工机械噪声、运输车辆噪声等。施工机械噪声由施工机械造成。如：挖土机械、混凝土搅拌机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建材的撞击声、施工人员的吆喝声、拆装模版的撞击声等，多为瞬时噪声；运输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

4、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固废主要有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各种建筑垃圾等。生活垃圾以人均每天产生 1kg 计算，施工人数按 200 人计，则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约 200kg/d，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有开挖土地产生的土方、建材损耗产生的垃圾等，部分可以回收利用，其他的统一收

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理。

二、营运期污染情况

表 17 产污环节及主要污染物

污染类型	污染源编号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理处置方式
废气	G1-1	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
	G2-1	回流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
	G2-2	双波峰焊机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
	G3-1	PCB 基板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
	G3-2	PCB 基板焊接	锡及其化合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
噪声	—	设备噪声	等效 A 级声	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
固废	—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S1-1	冲压	废金属边角料	废品收购商回收
	S2-1	检测	不合格品	废品收购商回收
	S2-2	剪脚、焊接	锡渣	废品收购商回收
	S2-3	检测	不合格品	废品收购商回收
	S2-4	冲压	边角料	废品收购商回收
	S3-1	电池焊接	废镍带	废品收购商回收
	S3-2	PCB 基板焊接	废镍丝	废品收购商回收
	—	布袋除尘器	粉尘	环卫部门清运

1、废水

根据工艺流程可知，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车间仅简单保洁，不使用水冲洗地面，因此无地面冲洗水产生及排放。

建设项目新增职工 20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按照 50L/天*人的计算，结合职工在厂的工作生活时间，生活用水量为 3000m³/a。排放系数取 0.85，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2550m³/a。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 1.275t/a，SS 1.02t/a，NH₃-N 0.115 t/a，总磷 0.0204 t/a。

建设项目新增绿化用水 1000t/a，进入土壤和空气。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状况见表 18，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三本账”见表 19。

表 18 建设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排放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接管状况		排放状况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550	COD	500	1.275	化粪池	500	1.275	50	0.128	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
		SS	400	1.02		400	1.02	10	0.026	
		NH ₃ -N	45	0.115		45	0.115	5	0.013	
		TP	8	0.0204		8	0.0204	0.5	0.0013	

表 19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三本帐”分析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接管量	污水厂削减量	排入外环境量
项目废水 (t/a)	水量	2550	0	2550	0	2550
	COD	1.275	0	1.275	1.147	0.128
	SS	1.02	0	1.02	0.994	0.026
	氨氮	0.115	0	0.115	0.102	0.013
	TP	0.0204	0	0.0204	0.0191	0.0013

注：氨氮、TP 来源于生活污水。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相关标准限值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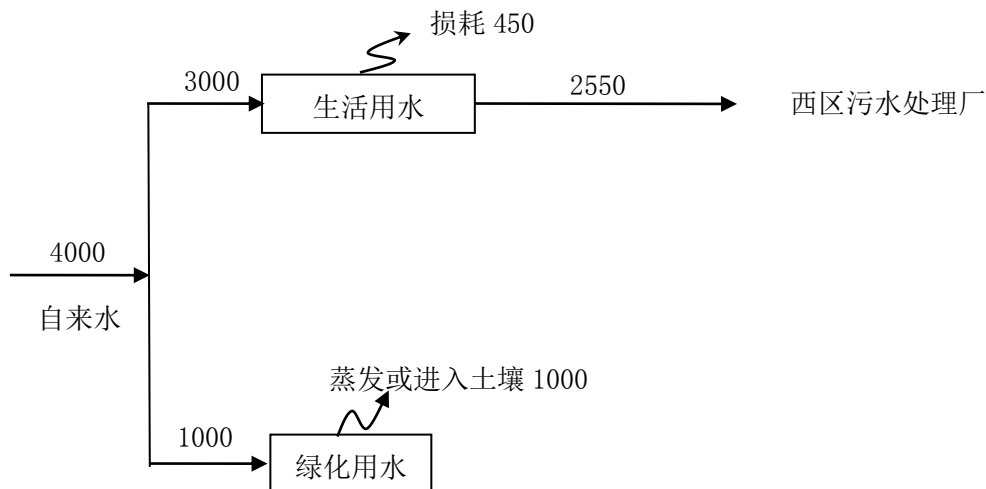


图 4 建设项目总水平衡图(t/a)

2、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来自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焊接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焊接废气。

建设项目汽车车门生产线锡焊条的年使用量为 0.5t/a，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废气，类比同类项目并根据《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郭永葆,2010)，焊接材料的发尘量本次评价取 5g/kg 计算，因此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量为 0.0025t/a。通过车间集气罩+布袋除尘对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罩收集效率以 90%计，处理效率以 90%计，处理后的废气于 1#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于车间内。

建设项目控制器生产线无铅锡条的年使用量为 1.8t/a，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废气，类比同类项目并根据《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郭永葆,2010)，焊接材料的发尘量本次评价取 5g/kg 计算，因此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量为 0.009t/a。通过车间集气罩+布袋除尘对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罩收集效率以 90%计，处理效率以 90%计，处理后的废气于 2#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于车间内。

建设项目动力电池包生产线无铅锡丝的年使用量为 0.3t/a，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废气，类比同类项目并根据《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郭永葆,2010)，焊接材料的发尘量本次评价取 5g/kg 计算，因此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量为 0.0015t/a。通过车间集气罩+布袋除尘对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收集罩收集效率以 90%计，处理效率以 90%计，处理后的废气于 3#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于车间内。

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0118t/a，排放量约为 0.00118t/a，该工序年工作时间按 2400h 计。

建设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见表 20。

表 20 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排放状况			排放标准		排气筒参数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年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G1-1	2000	锡及其化合物	0.45	0.0009	0.0023	集气罩+布袋除尘	0.045	0.00009	0.00023	8.5	0.31	15 (1#)	0.4	20
G2-1、 G2-2	2000	锡及其化合物	1.7	0.0034	0.0081	集气罩+布袋除尘	0.17	0.00034	0.00081	8.5	0.31	15 (2#)	0.4	20
G3-1、 G3-2	2000	锡及其化合物	0.3	0.0006	0.0014	集气罩+布袋除尘	0.03	0.00006	0.00014	8.5	0.31	15 (3#)	0.4	20

根据上表，本项目焊接废气产生量 0.0118t/a，未捕集到的废气为 0.0013t/a，因此无组织废气排放量共 0.0013t/a。

表 2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状况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有效高度 m
锡及其化合物	0.0001	0.00025	96	240	5
锡及其化合物	0.0004	0.0009	72	341	5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6	0.00015	129	341	5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三本帐情况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废气污染物三本帐(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有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118	0.01062	0.00118
无组织	锡及其化合物	0.0013	0	0.0013

3、噪声

建设项目运营期间的主要噪声源为印刷机、贴片机、焊机、测试仪、冲床、分选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声级约 80-95dB(A)。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及声级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dB(A)	数量 (台)	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冲床	95	5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99m	减震基础、建筑物隔声、选用低噪声产品	25 dB(A)
焊机	80	4	生产车间，距离东厂界 113m		
风机	80	1	生产车间，距离东厂界 113m		
贴片机	80	4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135m		
印刷机	80	1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153m		
焊机	80	12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167m		

测试仪	80	3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221m		
风机	80	1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212m		
焊机	80	2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50m		
分选机	85	1	生产车间，距离北厂界 72m		
测试设备	80	1	生产车间，距离西厂界 95m		
风机	80	1	生产车间，距离西厂界 68m		

4、固废

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锡渣、废镍带、废镍丝和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对建设项目产生的物质（除目标产物，即：产品、副产品外），依据产生来源、利用和处置过程鉴别属于固体废物并且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等进行属性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情况汇总表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是否属于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1	废金属边角料	汽车车门生产线冲压	固态	废金属	5	是	GB34330-2017 中“4.2: a) [2]”
2	不合格品	检测	固态	废金属	0.5	是	GB34330-2017 中“4.1: a) [1]”
3	锡渣	剪脚、焊接	固态	废金属	0.01	是	GB34330-2017 中“4.2: m) ”
4	不合格品	测试	固态	废金属	0.3	是	GB34330-2017 中“4.1: a) [1]”
5	边角料	控制器生产线冲压	固态	废金属	3	是	GB34330-2017 中“4.2: a) [2]”
6	废镍带	电池焊接	固态	废金属	0.001	是	GB34330-2017 中“4.2: m) ”
7	废镍丝	PCB 基板焊接	固态	废金属	0.001	是	GB34330-2017 中“4.2: m) ”
8	粉尘	布袋除尘器	固态	粉尘	0.01	是	GB34330-2017 中“4.3: a) [2]”
9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废纸等	60	是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 25。

表 25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废编号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产废周期	危险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汽车车门生产线冲	固态	废金属	--	--	--	5	定期清理	--	废品收购商回收

			压									
2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检测	固态	废金属	--	--	--	0.5	定期清理	--	废品收购商回收
3	锡渣	一般固废	剪脚、焊接	固态	废金属	--	--	--	0.01	定期清理	--	废品收购商回收
4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测试	固态	废金属	--	--	--	0.3	定期清理	--	废品收购商回收
5	边角料	一般固废	控制器生产线冲压	固态	废金属	--	--	--	3	定期清理	--	废品收购商回收
6	废镍带	危险固废	电池焊接	固态	废金属	--	HW46	394-005-46	0.001	定期清理	T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镍丝	危险固废	PCB 基板焊接	固态	废金属	--	HW46	394-005-46	0.001	定期清理	T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8	粉尘	一般固废	布袋除尘器	固	粉尘	--	--	--	0.01	定期清理	--	环卫部门清运
9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26。

表 26 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性状	主要成分	危险性	废物类别	估算产生量 t/a
1	废金属边角料	汽车车门生产线冲压	固	废金属	--	一般固废	5
2	不合格品	检测	固	废金属	--	一般固废	0.5
3	锡渣	剪脚、焊接	固	废金属	--	一般固废	0.01
4	不合格品	检测	固	废金属	--	一般固废	0.3
5	边角料	控制器生产线冲压	固	废金属	--	一般固废	3
6	废镍带	电池焊接	固	废金属	T	HW46 394-005-46	0.001
7	废镍丝	PCB 基板焊接	固	废金属	T	HW46 394-005-46	0.001
8	粉尘	布袋除尘器	固	粉尘	--	一般固废	0.01
9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废纸等	--	一般固废	60

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别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防治措施	处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	G1-1(1#)	锡及其化合物	0.45mg/m ³ 0.0023t/a	0.045mg/m ³ 0.00023t/a	集气罩+布袋除尘	达标排放
	G2-1、G2-2(2#)	锡及其化合物	1.7mg/m ³ 0.0081t/a	0.17mg/m ³ 0.00081t/a	集气罩+布袋除尘	达标排放
	G3-1、G3-2(3#)	锡及其化合物	0.3mg/m ³ 0.0014t/a	0.03mg/m ³ 0.00014t/a	集气罩+布袋除尘	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焊接工序(1#)	锡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 0.00025t/a	无组织, 0.00025t/a	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焊接工序(2#)	锡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 0.0009t/a	无组织, 0.0009t/a	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焊接工序(3#)	锡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 0.00015t/a	无组织, 0.00015t/a	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550t/a	COD	500mg/l 1.275t/a	50mg/l 0.128t/a	化粪池	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SS	400mg/l 1.02t/a	10mg/l 0.026t/a		
		氨氮	45mg/l 0.115t/a	5mg/l 0.013t/a		
		总磷	8mg/l 0.0204t/a	0.5mg/l 0.0013t/a		
电离辐射 电磁辐射	--	--	--	--	--	--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60 t/a	0	环卫部门清运	不产生二次污染
	冲压	废金属边角料	5t/a	0	废品收购商回收	
	检测	不合格品	0.5 t/a	0	废品收购商回收	
	剪脚、焊接	锡渣	0.01 t/a	0	废品收购商回收	
	检测	不合格品	0.3 t/a	0	废品收购商回收	
	冲压	边角料	3 t/a	0	废品收购商回收	
	电池焊接	废镍带	0.001 t/a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PCB 基板焊接	废镍丝	0.001 t/a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布袋除尘器	粉尘	0.01 t/a	0	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印刷机、贴片机、焊机、测试仪、冲床、分选机、风机等设备，其声源等效声级约 80-95dB(A)。经过减振、隔声和距离衰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主要为土建部分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废气。对于建设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废气治理措施建议如下：

(1) 施工单位应当配备防尘、抑尘设备，应设置围挡，采取持续加压喷淋措施抑制扬尘，气象预报风速达到 5 级以上时，应停止管道挖掘等工作，场地平整施工完毕后，应当对裸土地面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防止由于大风天气产生扬尘以及雨天造成水土流失。

(2) 施工工地周围按照规范设置硬质、密闭围挡。在本市主要路段、市容景观道路设置围挡的，其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在其他路段设置围挡的，其高度不得低于 1.8 米。围挡应当设置不低于 0.2 米的防溢座；

(3) 施工工地内主要通道进行硬化处理。对裸露的地面及堆放的易产生扬尘污染的物料进行覆盖；

(4) 运输单位和个人应当在出土现场配备现场管理员，具体负责对运输车辆的保洁、装载卸载的验收工作。运输车辆应当密闭，确保设备正常使用，装载物不得超过车厢挡板高度，不得沿途泄漏、散落或者飞扬。施工工地出入口安装冲洗设施，并保持出入口通道及道路两侧各 50 米范围内的清洁，运输车辆应当在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施工工地；

(5) 建筑垃圾应当在 48 小时内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当在施工场地内实施覆盖或者采取其他有效防尘措施；

(6) 施工工地应当按照规定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

(7) 伴有泥浆的施工作业，应当配备相应的泥浆池、泥浆沟，做到泥浆不外流，废浆应当采用密封式罐车外运；

(8) 在建筑物、构筑物上运送散装物料、建筑垃圾和渣土的，应当采用密闭方式清运，不得高空抛掷、扬撒；

(9) 道路和地下管线工程在开挖、洗刨、风钻阶段，应当采取湿法作业。使用风钻挖掘地面或者清扫施工现场时，应当采取洒水、喷雾等措施。

(10) 闲置 3 个月以上的施工工地，建设单位应当对其裸露泥地及建筑地面进行临时绿化或者铺装。工程停工期间，建设单位应当落实好扬尘控制的相关措施；

(11) 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及时平整施工工地，清除积土、堆物，采取内部绿化、覆盖等防尘措施。

通过采取以上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对建设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将降至最低。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水污染物还会产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机械车辆冲洗水、混凝土搅拌和冲洗砂等产生的冲洗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石油类。施工期间，尽量减少物料流失、散落和溢流现象。施工现场废水按其不同的性质作相应的处理后循环利用或排放。具体措施如下：建造集水池、沉淀池、隔油池等临时处理设施，对施工机械含油废水，砂石料清洗、混凝土拌和及施工场地产生的施工泥浆废水按不同性质分类收集，经隔油池、沉淀预处理后循环使用，严禁外排。水泥、黄沙、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集中堆放，采取防雨措施，以免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针对施工队的生活污水，应设置临时公厕，污水收集后达《综合污水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排入该开发区污水管网。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由于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和各类车辆的运行，不可避免地将产生噪声污染。施工中使用的各种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都是噪声的产生源。

按施工机械噪声值最高的切割机和混凝土搅拌机计算，作业噪声随距离衰减后，在不同距离接受的声级值如表 27。

表 27 施工设备噪声对不同距离接受点的影响值

噪声源	距离 (m)	10	20	100	200	250	300
切割机	声级值[dB(A)]	95	89	75	69	67	66
混凝土搅拌机	声级值[dB(A)]	84	78	64	58	56	55

根据表 26 可见，昼间施工时，如不进行高噪声设备作业，作业噪声超标范围在 100m 以内，若有高噪声设备作业，噪声超标范围达 500 米，夜间应禁止高噪声设备作业。对其它设备作业而言，夜间 300m 外才能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523-2011）。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中将会对周边声环境

质量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对于建设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治理措施建议如下:

(1) 进行建设项目施工的,施工单位必须在进场施工十五日前向工程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工程的项目名称、施工场所、期限和使用的机具、可能产生的环境噪声值以及所采取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等情况。

(2) 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具和先进的工艺,基础打桩应采用静压桩,不得使用冲击式打桩机。

(3) 在城市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除抢修、抢险作业外,夜间不得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因特殊需要昼夜连续作业的,施工单位必须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且必须公告附近居民。

(4) 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运输渣土、运输建筑材料和进行土方挖掘的车辆,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施工作业。未经批准,不得在夜间使用产生严重噪声污染的大型施工机具。施工现场夜间禁止使用电锯、风镐等高噪声设备。

(5) 经批准在夜间、午间或者中考、高考等特定时期进行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的两天前将施工作业情况公告附近居民。

(6) 单位进行装修活动,施工单位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以减轻、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噪声污染,午间和夜间不得使用电钻、电锯、电刨等产生严重环境噪声污染的工具进行装修作业。

(7) 做好劳动保护工作,让在噪声源附近操作的作业人员配戴防护耳塞。

(8) 施工机械尽可能放置于对项目边界外造成影响最小的地点。施工现场要设置防护围栏,以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和噪声污染。

(9) 尽量压缩减少工区汽车数量与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施工期间开挖产生的弃土和弃渣量较大,在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木材等)过程中以及在工程完成后,会残留不少废建筑材料。施工期间开挖的土方可运往其他场所用于种植绿化或铺设道路或者用于本项目的绿化。对于建筑垃圾,其中的钢筋可以回收利用,其它的混凝土块连同弃渣等均为无机物,可送至专用垃圾场所或用于回填低洼地带。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本项目废水产生情况

营运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产生量 2550t/a，各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 500mg/L、SS 400mg/L、氨氮 45mg/L、总磷 8mg/L，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2) 废水接管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①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简介

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总规模 2 万吨/天，现建成运行一期工程（0.5 万吨/天），服务范围为宁高高速、340 省道、243 省道围成的区域。

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0.5 万吨/天），目前《溧水宁南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新建西区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取得溧水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

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采用“预处理+厌氧+高效脱氮+好氧+除磷”为主体的处理工艺，保证出水稳定达标。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具体工艺流程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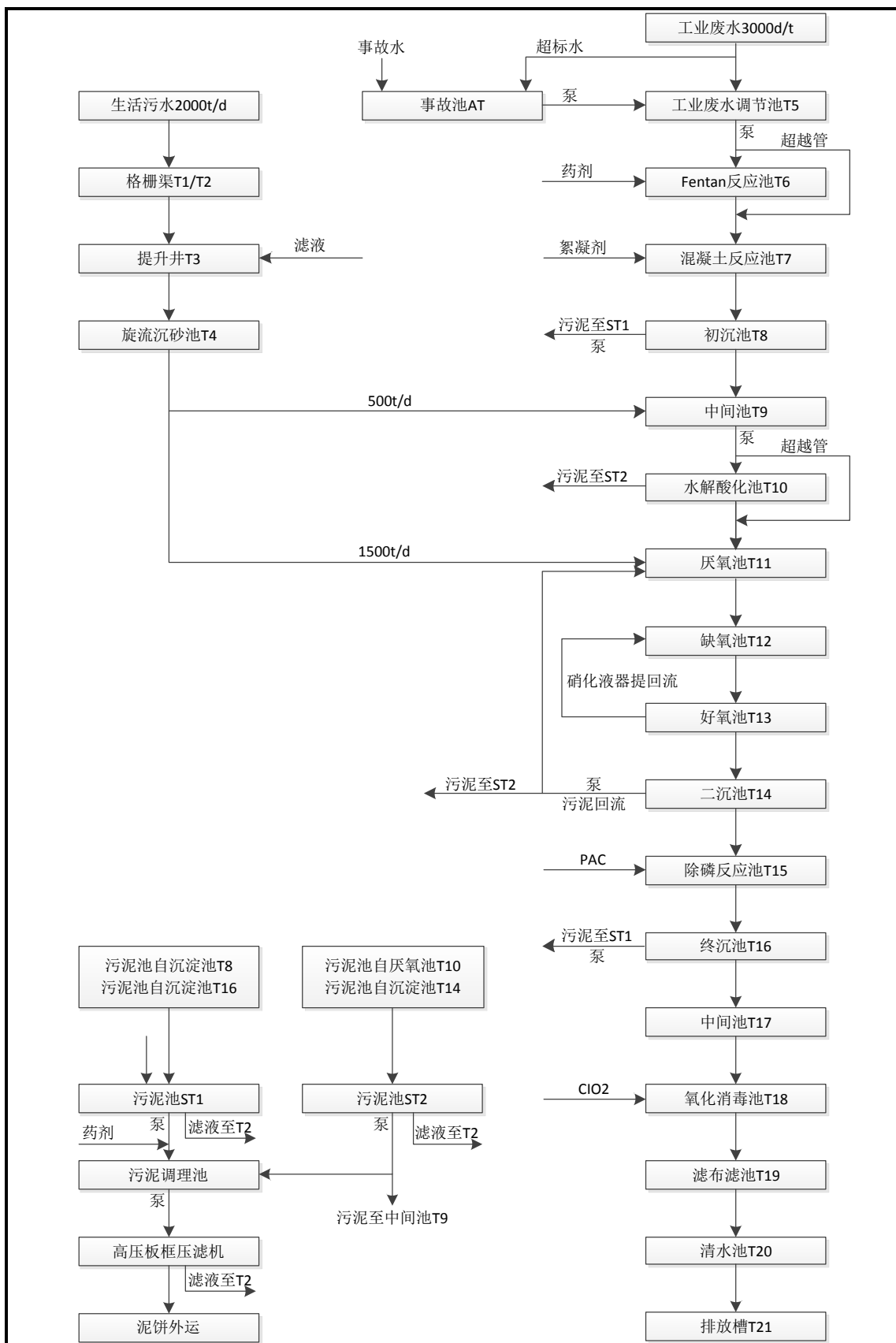


图5 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工艺程图

②接管可行性分析

a 管网接管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具备接管条件。

b 水量接管可行性分析

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0.5 万 m³/d，目前日平均处理水量 0.3 万 t/d，在最高日运行达到 0.33 万 t/d。建设项目总污水量仅为 8.5m³/d，仅占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的 0.17%。因此，本项目废水排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c 水质接管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厂区预处理后满足污水处理厂的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能满足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经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焊接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情况如下：G1-1 排放量 0.00023t/a，排放速率 0.00009kg/h，排放浓度 0.045mg/m³；G2-1、G2-2 排放量 0.00081t/a，排放速率 0.00034kg/h，排放浓度 0.17mg/m³；G3-1、G3-2 排放量 0.00014t/a，排放速率 0.00006kg/h，排放浓度 0.03mg/m³。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源强情况见表 28。

表 28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排放状况			排气筒参数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G1-1	2000	锡及其化合物	0.045	0.00009	0.00023	15 (1#)	0.4	20
G2-1、 G2-2	2000	锡及其化合物	0.17	0.00034	0.00081	15 (2#)	0.4	20

G3-1、 G3-2	2000	锡及其化 合物	0.03	0.00006	0.00014	15 (3#)	0.4	20
---------------	------	------------	------	---------	---------	------------	-----	----

(2)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集气罩未捕集到的废气，直接排放于车间。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

表 29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状况表

序号	面源名称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年排放小时 h	排放工况	源强 kg/h	
1	1#生产车间	240	96	5	2400	间断	锡及其化合物	0.0001
2	2#生产车间	341	72	5	2400	间断	锡及其化合物	0.0004
3	3#生产车间	341	129	5	2400	间断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6

对项目污染源采用估算模式的预测结果见表 30。

表 30 有组织废气源强预测结果

距离	1#排气筒		2#排气筒		3#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	1.973E-13	0.00	7.452E-13	0.00	1.315E-13	0.00
100	1.147E-5	0.02	4.332E-5	0.07	7.645E-6	0.01
200	1.147E-5	0.02	4.332E-5	0.07	7.645E-6	0.01
300	9.244E-6	0.01	3.492E-5	0.05	6.163E-6	0.01
400	7.094E-6	0.01	2.68E-5	0.04	4.73E-6	0.01
500	5.094E-6	0.01	1.925E-5	0.03	3.396E-6	0.01
600	3.785E-6	0.01	1.43E-5	0.02	2.523E-6	0.00
700	2.927E-6	0.00	1.106E-5	0.02	1.951E-6	0.00
800	2.343E-6	0.00	8.851E-6	0.01	1.562E-6	0.00
900	1.929E-6	0.00	7.286E-6	0.01	1.286E-6	0.00
1000	1.624E-6	0.00	6.134E-6	0.01	1.083E-6	0.00
1200	1.393E-6	0.00	5.261E-6	0.01	9.284E-7	0.00
1400	1.07E-6	0.00	4.04E-6	0.01	7.13E-7	0.00
1600	8.579E-7	0.00	3.241E-6	0.01	5.719E-7	0.00
1800	7.105E-7	0.00	2.684E-6	0.00	4.737E-7	0.00
2000	6.03E-7	0.00	2.278E-6	0.00	4.02E-7	0.00
2500	5.217E-7	0.00	1.971E-6	0.00	3.478E-7	0.00

最大落地浓度及距离	1.215E-5 (71 米)	0.02	4.591E-5 (71 米)	0.07	8.103E-6 (71 米)	0.01
-----------	--------------------	------	--------------------	------	--------------------	------

对项目污染源采用估算模式的预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无组织废气源强预测结果

距离	1#生产车间		2#生产车间		3#生产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锡及其化合物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	2.99E-6	0.00	1.445E-5	0.02	1.34E-6	0.00
100	4.993E-6	0.01	2.054E-5	0.03	1.964E-6	0.00
200	6.708E-6	0.01	2.707E-5	0.04	2.533E-6	0.00
300	6.708E-6	0.01	3.041E-5	0.05	3.129E-6	0.00
400	6.694E-6	0.01	3.041E-5	0.05	3.129E-6	0.00
500	5.251E-6	0.01	2.376E-5	0.04	2.716E-6	0.00
600	4.035E-6	0.01	1.771E-5	0.03	2.2E-6	0.00
700	3.17E-6	0.00	1.36E-5	0.02	1.778E-6	0.00
800	2.559E-6	0.00	1.08E-5	0.02	1.46E-6	0.00
900	2.117E-6	0.00	8.835E-6	0.01	1.221E-6	0.00
1000	1.788E-6	0.00	7.403E-6	0.01	1.039E-6	0.00
1200	1.537E-6	0.00	6.324E-6	0.01	8.973E-7	0.00
1400	1.183E-6	0.00	4.83E-6	0.01	6.957E-7	0.00
1600	9.508E-7	0.00	3.861E-6	0.01	5.613E-7	0.00
1800	7.876E-7	0.00	3.189E-6	0.00	4.666E-7	0.00
2000	6.689E-7	0.00	2.702E-6	0.00	3.971E-7	0.00
2500	5.791E-7	0.00	2.336E-6	0.00	3.443E-7	0.00
最大落地浓度及距离	7.133E-6 (242 米)	0.01	3.108E-5 (271 米)	0.05	3.138E-6 (290 米)	0.00

由上表可知，经估算模式计算，正常工况下建设项目的有组织排放及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厂界浓度不超标，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确定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导则推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公式计算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面源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采用推荐模式计算可知，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达标，在评价范围内无超标点。因此，建设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各大气污染物可满足环境控制要求。

(4)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贮罐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mg/m³)；

Q_c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r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L为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m)；

A、B、C、D为计算系数。根据所在地区近五年来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取，为（470、0.021、1.85和0.84）。

表 3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量 kg/h	卫生防护距离 m	最终确定值 m
1#生产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0.0001	0.008	50
2#生产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0.0004	0.040	50
3#生产车间	锡及其化合物	0.00006	0.003	50

根据上表，本项目 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和 3#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分别为 50 米，因此本项目以 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和 3#生产车间为边界各执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目前本项目卫生防距离之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同时要求本项目卫生防距离之内不的规划如住宅、学校等环境影响目标。

3、噪声污染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实施后，噪声主要来自印刷机、贴片机、焊机、测试仪、冲床、分选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声级在 80-95dB(A)左右。

项目噪声对厂界影响按点源衰减模式进行预测，预测计算公式如下：

$$L_{\text{oct}}(r) = L_{\text{oct}}(r_0) - 20 \log(r/r_0) - \Delta L_{\text{oct}}$$

式中： $L_{\text{oct}}(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text{oct}}(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本报告 1m；

ΔL_{oct} ：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根据资料类比，各种隔声材料的隔声量如下：车间墙体：隔声量 23~30 dB (A)；草地：噪声削减量 0.7 dB (A)/10m；茂密乔木植物带：噪声削减量 2.5~4 dB (A)/10m。本项目在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噪声治理措施后， ΔL_{oct} 取 25 dB (A)。

多个点源对厂界噪声的总体贡献值为单个点源贡献值得叠加值，叠加公式为：

$$L_{eq\text{总}}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i} \right]$$

式中， $L_{eq\text{总}}$ ——各预测点的等效声级，dB (A)；

L_i ——第 i 个声源对某预测点声效等级，dB (A)；

n ——受点源的数量。

拟采取以下隔音减震等措施：

(1) 拟采用低噪声的设备，以减小设备运行期间产生的噪音。

(2) 采取建筑物隔声和做减振基础措施，对上述产生高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置。

(3) 在车间周围设置绿化带，进一步削弱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和隔声措施，预测其受到的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建设项目噪声预测表

预测点	噪声设备名称	噪声源强 (dB(A))	防治措施削减		距离衰减		贡献值 (dB(A))	叠加贡献值 (dB(A))
			治理措施	隔声 (dB(A))	距离 (m)	衰减量 (dB(A))		
西厂	冲床 5 台	95	隔声减振	25	504	54.0	22.9	30.9
	焊机 4 台	95	隔声减振	25	486	53.7	22.3	

界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459	53.2	1.8	
	贴片机 4 台	80	隔声减振	25	347	50.8	10.2	
	印刷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387	51.8	3.2	
	焊机 1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365	51.2	14.5	
	测试仪 3 台	80	隔声减振	25	315	50.0	9.8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333	50.4	4.6	
	焊机 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71	44.7	13.4	
	分选机 1 台	85	隔声减振	25	126	42.0	18.0	
	测试设备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95	39.6	15.4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68	36.7	18.3	
东厂界	冲床 5 台	95	隔声减振	25	113	41.1	28.9	38.6
	焊机 4 台	95	隔声减振	25	113	41.1	28.9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13	41.1	13.9	
	贴片机 4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43	47.7	7.3	
	印刷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48	47.9	7.1	
	焊机 1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52	48.0	7.0	
	测试仪 3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52	48.0	7.0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25	47.0	8.0	
	焊机 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459	53.2	1.8	
	分选机 1 台	85	隔声减振	25	450	53.1	6.9	
	测试设备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455	53.2	1.8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464	53.3	1.7		
北厂界	冲床 5 台	95	隔声减振	25	99	39.9	30.1	39.1
	焊机 4 台	95	隔声减振	25	140	42.9	27.1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53	43.7	11.3	
	贴片机 4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35	42.6	12.4	
	印刷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53	43.7	11.3	
	焊机 1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67	44.5	10.5	
	测试仪 3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21	46.9	8.1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212	46.5	8.5	
	焊机 2 台	80	隔声减振	25	50	34.0	21.0	
	分选机 1 台	85	隔声减振	25	72	37.1	22.9	
	测试设备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95	39.6	15.4	
	风机 1 台	80	隔声减振	25	117	41.4	13.6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高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等以上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的

要求。即：昼间噪声值 $\leq 65\text{dB(A)}$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按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废镍带、废镍丝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锡渣由废品收购商回收；布袋除尘器产生的粉尘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建设单位应设置危险固废暂存设施，对产生的危险废物妥善存储，并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地设置在 1#生产车间内，具体见附图三。危险废物暂存处设置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1）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2）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3）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4）为了控制废物流向，掌握危险废物的动态变化，监督转移活动，控制危险废物污染的扩散，需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固废经上述措施可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排口规范化设置

（1）废水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项目雨水、清下水及废水均新建排放口，厂区设有雨水、清下水及废水排放口各一个，在污水排水出口设置能满足采样条件的明渠，明渠规格符合《城市排水流量堰槽测量标准》（CJ3008.1-5-93）设计规定。

（2）废气排气筒（烟囱）规范化

项目新建 3 个排气筒，3 个排气筒高度均为 15 米，并按照《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施在线监控的通知》（苏环办〔2012〕5 号）相关要求配套建设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6、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机构

项目建成后，应设立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1 名，负责新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同时加强对管理人员的环保培训。

(2) 环境管理内容

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为保证环境管理系统的有效运行应制定环境管理方案，环境管理方案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①组织贯彻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法令和条例，搞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公司职工的环保意识和技术水平，提高污染控制的责任心。

②制定并实施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长期规划及年度污染治理计划；定期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及对设备的维修与管理，严格控制“三废”的排放。

③掌握公司内部污染物排放状况，编制公司内部环境状况报告。

④负责环保专项资金的平衡与控制及办理环保超标缴费工作。

⑤协同有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落实“三同时”，参与有关方案的审定及竣工验收。

⑥组织环境监测，检查公司环境状况，并及时将环境监测信息向环保部门通报。

⑦调查处理公司内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组织“三废”处理利用技术的实验和研究；建立污染突发事件分类分级档案和处理制度。

⑧努力建立建全公司的 EMS(环境管理系统)，以达到 ISO14000 的要求。

⑨建立清洁生产审计计划，体现“以防为主”的方针，实现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

(3) 环境监测计划

①有组织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

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各种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4。

表 34 废气污染源监测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每半年选择一正常生产日监测一次
2#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3#排气筒	锡及其化合物	

②无组织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

按照无组织监测规定布点，监控点（于无组织源的下风向设置监控点，一般设于周界外 10m 范围内，距无组织排放源最近不应小于 2m，高度 1.5m 至 15m）最多可设 4 个，参照点（于无组织源的上风向设置参照点，以不受被测无组织源影响为原则，距无组织排放源最近不应小于 2m）只设 1 个；

每年监测两次，每次连续测一次，每天 4 次；

监测因子：锡及其化合物。

③水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建设项目污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本项目的污水总排放口设置采样点，并在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35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氨氮、总磷	1 次/年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④噪声源监测计划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年一次，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以技术可靠性和测试权威性为前提，建设单位可以委托有监测能力和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定期监测。

7、“三同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措施见汇总表 36。

表 36 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汇总表

阶段	名称	治理措施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	建设计划
施工期	废气	各类防尘措施	/	5	满足环保要求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废水	沉淀池、隔油池等	/	5	预处理回用，严禁外排	
	噪声	减振、消声器等	/	10	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固废	卫生处置	/	5	满足环保要求	
运营期	废气	车间通风换气	3 套	75	无组织达标排放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 米	3 套	100	收集效率和去除效率达 90%，达标排放	

		高排气筒			
	废水	化粪池	若干	50	满足溧水经济开发区 西区污水处理厂接管 标准
	噪声	设备	采取隔声、 减振、加强 管理措施	50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 类标准
	固废	1座一般固废 堆场 1座危险固废 堆场	/	20	满足环保要求
	绿化	--	/	60	--
	环境管理(机构、 监测能力等)	按照要求设 置环境管理 机构	/	/	满足环保要求
	雨污水管网	按要求设置	/	80	雨污分流
	清污分流、排污 口规范化设置 (流量计、在线 监测仪等)	排污口规 范化设置	/	/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 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 办法》的要求
	合计		/	460	--

综上，要求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严格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结论与建议

1.结论

1.1 建设项目概况

为了满足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的市场需求和企业的自身发展，南京恒天领锐汽车有限公司投资 180000 万人民币，在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淮大道征得土地 266700m²，新建生产厂房、仓库、办公楼等总建筑面积为 26.67 万 m² 的建筑物，从事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动力电池包的制造，该项目已经得到了溧水区审批局出具的项目代码，预计 2019 年 8 月建成投产，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3 万套新能源汽车零部件、2.4 亿安时磷酸铁锂电池包（单个电池 50Ah/个，共生产 480 万件/年）的生产规模。

1.2 符合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其修改条款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类、淘汰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文）及其修改条目（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1.3 符合发展规划和环境规划

本项目位于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淮大道，符合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规划的要求，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天生桥风景名胜区约 11km，符合《南京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含氮磷的工业废水排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重污染项目，对照《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 号），符合其相关要求。因此，建设项目选址符合城市建设发展规划。

1.4 实现达标排放及影响分析

(1) 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进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相关标准限值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焊接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经集气罩+布袋除尘收集处理,处理达标后于15米高排气筒排放。建设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集气罩未捕集到的废气,直接排放于车间。其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很小,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印刷机、贴片机、焊机、测试仪、冲床、分选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声级在80~95dB(A)左右。经过隔声、减振、消声和距离衰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建设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按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置;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锡渣、废镍带、废镍丝由废品收购商回收;布袋除尘器产生的粉尘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建设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最终的固体废物外排量为零,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1.5 总量控制

建设项目总废水排放量为2550t/a,废水中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分别为COD 1.275t/a、SS 1.02t/a、NH₃-N 0.115t/a、TP 0.0204t/a,经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放总量为COD 0.128 t/a、SS 0.026 t/a、NH₃-N 0.013t/a、TP 0.0013t/a,排放总量指标纳入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范围内;

固废零排放。本项目新增有组织废气排放污染物总量为：锡及其化合物0.0118t/a，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物总量为：0.0013t/a。

1.6地区环境质量不变

①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2017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数据显示：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264天，同比增加22天，达标率为72.3%，同比上升6.2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62天，同比增加6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101天（其中：轻度污染83天，中度污染15天，重度污染2天，严重污染1天），主要污染物为PM_{2.5}和O₃。全年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年均值为40μg/m³，超标0.14倍，同比下降16.7%；PM₁₀年均值为76μg/m³，超标0.09倍，同比下降10.6%；NO₂年均值为47μg/m³，超标0.18倍，同比上升6.8%；SO₂年均值为16μg/m³，达标，同比下降11.1%；CO日均浓度第95百分位数为1.5毫克/立方米，达标，较上年下降16.7%；O₃日最大8小时值超标天数为58天，超标率为15.9%，同比增加0.6个百分点。

②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同比总体持平，全市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22个地表水断面中，Ⅲ类及以上的断面16个，占72.7%，同比上升9.1%，无劣于Ⅴ类水质断面。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3类。2017年南京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数据显示：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243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68.2分贝，同比下降0.1分贝；五郊区(江宁、浦口、六合、溧水、高淳)交通噪声均值为67.3分贝，同比下降0.7分贝。区域噪声监测点位539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53.7分贝，同比下降0.2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为53.7分贝，同比下降0.1分贝。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28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97.3%，同比持平；夜间噪声达标率为94.6%，同比上升8.0个百分点。

环境影响分析结果表明：项目建成后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要求。

1.7 总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溧水经济开发区西区发展规划、环境规划的要求；建设单位切实将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落实到位，备足环保治理资金，做好污染治理“三同时”，将能够做到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国家和地方的环境质量要求，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可行的。

2.要求、建议

- (1) 加强环境管理，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规范企业的环境行为。
- (2) 认真落实、实施各项环保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杜绝废水、废气事故性非正常排放。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登记信息单

附件 2 委托书

附件 3 声明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生态红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列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审批意见

主管部门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盖章
年 月 日

当地环保部门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负责审批的环保部门审批意见：

经办：

签发：

盖章
年 月 日